

证券代码：834935

证券简称：玖灿文化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玖灿文化传媒（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玖灿文化传媒（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4年4月24日出具了《关于玖灿文化传媒（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持续经营所述：玖灿文化2023年度无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61,611.82元，且公司连续两年亏损，累计亏损为股本的85.10%，尽管公司已在附注二充分披露拟改善措施，但上述情况表明可能导致对玖灿文化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监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及公司将采取的改善措施

监事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原因是公司2023年未实现收入，持续亏损，且累计亏损额较大，以及公司近年业务转型缓慢，进展不顺，盈利能力较弱，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司将采取的改善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通过检查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审阅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认可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将关注董事会关于影响审计意见发表事项的改善措施，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玖灿文化传媒（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5日